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17-058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宏泽	股票代码	0028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夏明珠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观光路大富工业区新宏泽工业园		
电话	0755-23498707		
电子信箱	xiamz@newglp.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5,865,323.26	111,968,206.30	-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242,568.20	16,112,308.81	1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097,106.56	16,689,087.26	-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11,691.63	64,217,003.60	-93.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3	-15.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3	-15.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0%	6.67%	-2.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501,023,766.16	550,360,164.20	-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7,740,071.12	395,497,502.92	0.5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6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亿泽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4.77%	103,632,000	103,632,000		
潮州南天彩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0.23%	16,368,000	16,368,000		
韩东祥	境内自然人	0.22%	348,300	0		
任亚珍	境内自然人	0.14%	225,800	0		
王冬梅	境内自然人	0.09%	137,900	0		
刘锡江	境内自然人	0.07%	110,000	0		
李圣燕	境内自然人	0.06%	93,701	0		
向乾平	境内自然人	0.06%	90,600	0		
孔祥双	境内自然人	0.06%	89,600	0		
李树华	境内自然人	0.05%	87,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清、孟学夫妇合计持有亿泽控股有限公司 100% 股份，公司董事、 总经理肖海兰持有潮州南天彩云投资有限公司 10.91% 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 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刘锡江通过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10,000 股。向乾平通过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0,6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根据国家烟草专卖局发布的数据，2017年上半年，烟草行业在“总量控制、产销协调、稍紧平衡”调控方针下，销售卷烟2,475万箱，同比增长1.58%，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52.33%，保持了稳中向好的总体态势。受行业优化库存、调整结构等因素的影响，2017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586.5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24.2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2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09.71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9.54%。

2017年上半年主要工作回顾：

1、业务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耕烟标市场，全面参与各中烟公司招标工作，持续通过优化报价系统及提升产品品质拓展新客户。借助资本市场的影响力，公司扩大了烟标印刷业务的覆盖区域，在进一步巩固浙江、云南、四川、重庆、广东、湖北等烟标印刷业务优势地位的同时，努力开拓陕西、贵州及河北等烟标市场，实现订单份额的逐步扩大。

2、技术与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自主创新，新整合设立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按计划推进建设，研发场所、软硬件和研发、管理人员基本到位，已形成创意设计、产品开发、工艺技术各专业模块协同研发的管理体系。在产品创新研发力度方面，公司着力提升创意设计与技术创新相结合的产品研发及其成果转化水平，已与国内各大中烟公司建立起稳定高效的产品开发合作机制。

同时，公司聚焦行业发展动态，建立的多层次创新研发体系以新型环保材料、防伪智能包装、自动化功能包装、绿色环保工艺为技术研发方向，在特殊印刷工艺材料、防伪智能包装技术、异形盒包装结构创新、设备改造及优化和卷烟包装绿色环保印刷工艺研究等方面进行了持续投入。上半年公司新申请专利4项，在国内专业学术专刊发表专业学术论文2篇，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拥有专利35项。

3、内部管理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ERP生产资源管理平台，形成了以满足客户合同及时交付为导向，以科学合理利用企业资源为宗旨的物料、生产控制管理体系。继续执行集中采购，与行业内大规模企业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保证公司产品的高可靠性、高质量等级及降低采购成本。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规定和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公司已按要求修改财务报表列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可比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不涉及追溯调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法定代表人：肖海兰

2017年8月23日